

新竹市青草湖國小 114 學年度跳蚤市場暨街頭藝人表演嘉年華表演

報名表

◎填表人：____年____班姓名：_____ ◎導師簽名：_____

隊伍名稱			
表演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舞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戲劇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歌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樂器演奏(樂器名稱: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表演名稱 (曲目)		表演時間	____分____秒
學生姓名	(請詳填班級+姓名, 例: 605 王小明) 字跡請寫工整		
設備支援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麥克風_____支 (最多 4 支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鋼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播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譜架 備註: 學校僅提供上述支援, 其餘表演所需樂器與道具請自行準備		

【注意事項】：

(一) 街頭藝人表演：

時間：4/2(四)08:30-09:30

地點：學生活動中心

1. 街頭藝人活動報名截止日為 115 年 3 月 13 日(五)12:00 前。
2. 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採自由意願報名參加。(每人只能報名一次，不可重複報名)
3. 每組報名人數最低 2 人：團體、班級、社團或自組團體(可跨年級或班級)為單位報名。
4. 表演類別：舞蹈、歌唱、樂器演奏、戲劇、技藝為主，每項節目以 3~5 分鐘為原則。
5. 節目初審：採用(1)現場表演 (2)錄製影片 進行節目初審

(1)現場表演

a. 預計利用 3/16(一)~20(五)早修或午休時間進行表演節目初審，將邀請本校藝術人文領域相關師長給予表演團隊演出建議。(待報名完成，依表演類型排定初審日期、時間與地點後，將通知表演團隊)

b. 初審當日需播放音樂者，請自備音檔(格式為.mp3 或.m4a)，並繳交至生教組。

(2)錄製影片

a. 請於 3/19(四)16:00 前，將影片檔案傳送或繳交至生教組。

6. 正式表演最受歡迎前三名，獲得學務處準備精美禮品，以資鼓勵。

(1)學生投票：在表演結束後，各班發放 3 張貼紙，以班級為單位，挑選最喜歡的表演團隊 3 組，在大看板底下進行黏貼。

(2)師長投票：在表演結束後，每位師長發放 1 張貼紙，挑選最喜歡的表演團隊 1 組，在大看板底下進行黏貼。

(3)學生與師長投票完成後，統計獲得最多貼紙的前三名獲得學務處準備精美禮品。

請將報名表於 **115 年 3 月 13 日(五)12:00 前**交至學務處生教組。